



检测报告

编号：JSJLW2505096
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受检单位	常州富桐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
委托单位	常州富桐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

江苏佳蓝检验检测有限公司

地址：常州市武进区牛塘镇漕溪路9号13幢
网址：<http://www.czjlet.com>

电话：0519-86852277
邮箱：jialanlab@163.com



报告说明

- 一、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；
- 二、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章无效；
- 三、本报告涂改无效；
- 四、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以任何方式部分复制。
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，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、骑缝章无效；
- 五、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采集的样品负责，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、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，送样委托检测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，不包括内容真实性核实；
- 六、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江苏佳蓝检验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受检单位	常州富桐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	地址	常州市武进区湟里东安人民路 55 号
联系人	陈总	联系电话	13775180108
来样方式	现场采样	委托日期	2025 年 05 月 20 日
样品类别	有组织废气		
采样人员	亓超群、何文强	采样日期	2025 年 05 月 22 日
分析人员	李蓓蓓	分析日期	2025 年 05 月 26 日~ 2025 年 05 月 27 日
检测目的	为常州富桐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自行检测提供检测数据。		
检测内容	有组织废气：低浓度颗粒物		
采样依据	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/T 397-2007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		
生产工况	2025 年 05 月 22 日检测期间，该企业正常运行。		
检测结果	见表 1-1~表 1-4		

编制人：曹秀雯

审核人：董秋琳

批准人：王瑞



签发日期：2025 年 06 月 03 日

检测报告

表 1-1

有组织废气烟气参数表

检测工段/设备名称	14#彩料混合废气排口
采样日期	2025 年 05 月 22 日
排气筒高度 (m)	15
截面积 (m ²)	0.159
治理设施名称及工艺	布袋除尘器
废气温度 (°C)	40.9
含湿量 (%)	2.7
废气流速 (m/s)	22.4
标干流量 (Nm ³ /h)	1.08×10 ⁴
备注	1、该检测点位名称、排气筒高度、截面积、治理设施名称及工艺均由企业提供； 2、标干流量不在本公司资质认定范围内，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对社会不具有证明作用。

表 1-2
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

检测工段/设备名称		14#彩料混合废气排口				
采样日期		2025 年 05 月 22 日				
检测项目	采样开始时间	样品编号	检测结果		标准限值	
			实测浓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	排放浓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
低浓度颗粒物	11:58	FQ250522-1 3-020101	1.4	0.015	≤20	/
备注	1、排放速率不在本公司资质认定范围内，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对社会不具有证明作用； 2、14#彩料混合废气排气筒排气中的低浓度颗粒物执行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31572-2015) 表 5 中标准； 3、低浓度颗粒物为连续采样浓度值。					

检测报告

表 1-3

有组织废气烟气参数表

检测工段/设备名称	15#彩料混合废气排口
采样日期	2025 年 05 月 22 日
排气筒高度 (m)	15
截面积 (m ²)	0.159
治理设施名称及工艺	布袋除尘器
废气温度 (°C)	41.5
含湿量 (%)	3.5
废气流速 (m/s)	23.7
标干流量 (Nm ³ /h)	1.13×10 ⁴
备注	1、该检测点位名称、排气筒高度、截面积、治理设施名称及工艺均由企业提供； 2、标干流量不在本公司资质认定范围内，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对社会不具有证明作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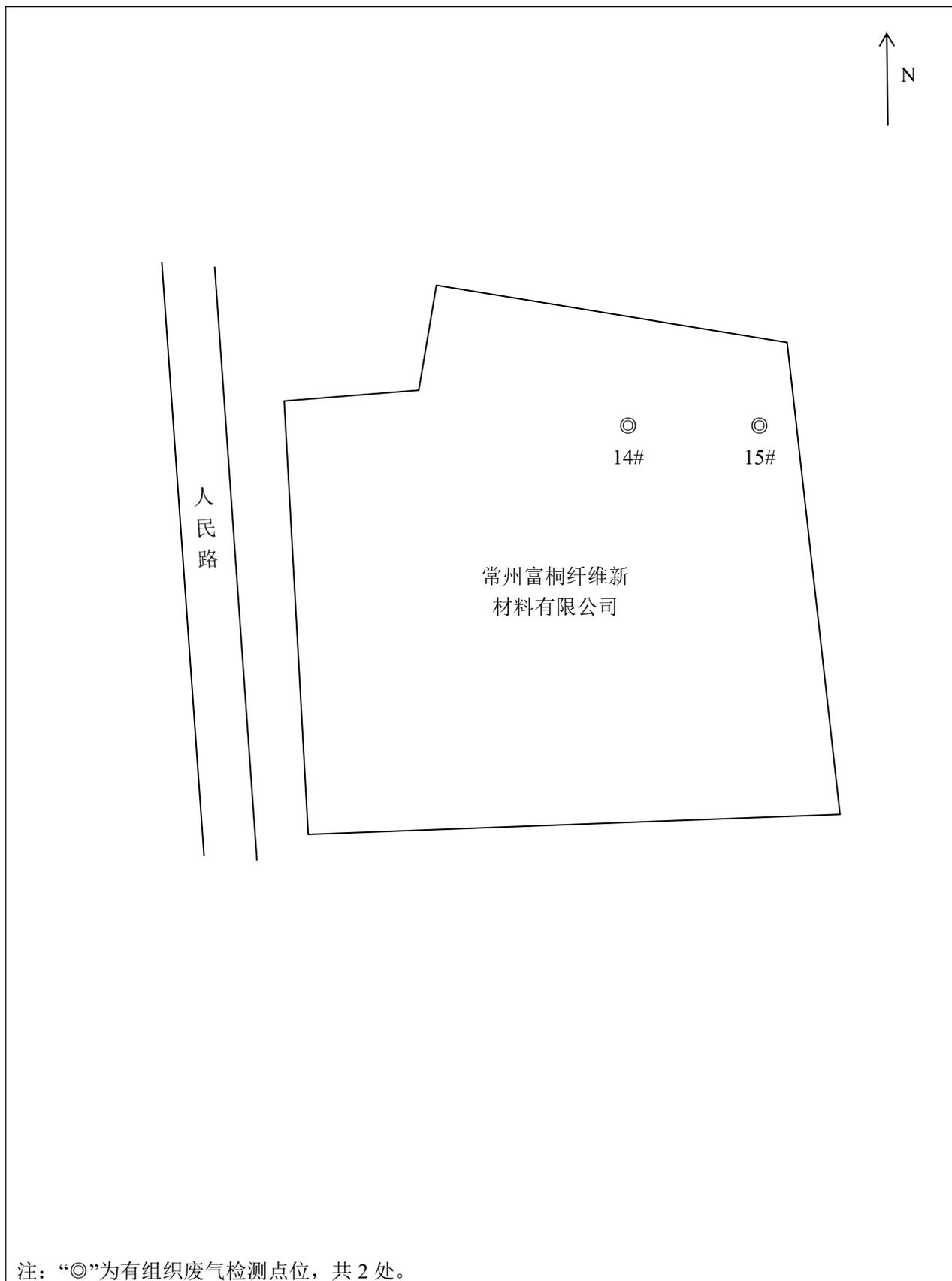
表 1-4
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

检测工段/设备名称		15#彩料混合废气排口				
采样日期		2025 年 05 月 22 日				
检测项目	采样开始时间	样品编号	检测结果		标准限值	
			实测浓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	排放浓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
低浓度颗粒物	13:36	FQ250522-1 3-030101	1.3	0.015	≤20	/
备注	1、排放速率不在本公司资质认定范围内，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对社会不具有证明作用； 2、15#彩料混合废气排气筒排气中的低浓度颗粒物执行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31572-2015) 表 5 中标准； 3、低浓度颗粒物为连续采样浓度值。					

检测报告

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注：“◎”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，共 2 处。

检测报告

有组织废气质量控制情况表

检测因子		低浓度颗粒物
样品数 (个)		2
现场 平行	质控数 (个)	/
	质控比例 (%)	/
	合格率 (%)	/
实验室 平行	质控数 (个)	/
	质控比例 (%)	/
	合格率 (%)	/
样品加 标样	质控数 (个)	/
	质控比例 (%)	/
	合格率 (%)	/
空白加 标样	质控数 (个)	/
	质控比例 (%)	/
	合格率 (%)	/
有证标 准物质	质控数 (个)	/
	质控比例 (%)	/
	合格率 (%)	/
校核点	质控数 (个)	/
	质控比例 (%)	/
	合格率 (%)	/
实验室 空白	质控数 (个)	/
	合格率 (%)	/
全程序 空白	质控数 (个)	2
	合格率 (%)	100
运输 空白	质控数 (个)	/
	合格率 (%)	/
试剂 空白	质控数 (个)	/
	合格率 (%)	/



检测报告

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

检测项目		分析方法及标准号	检出限
有组织 废气	低浓度 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mg/m ³

检测仪器一览表

仪器编号	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检定/校准有效期
00157	电子天平	CPA225D	2025 年 06 月 26 日
00418	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	DHG-9073A	2025 年 06 月 26 日
3215	恒温恒湿房间		2025 年 08 月 29 日
00481	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	GH-60E	2025 年 08 月 29 日

※ 报 告 结 束 ※

